

未来

weilai

JIANGSU SHAONIAN ERTONG CHUBAN SHE

18





目 录

第十八辑 1990年9月

中篇小说	金曾豪 魔 树 (题图 插图 孙晓云)	(3)
	赵立中 人间真情少年时 (题图 插图 虞建)	(45)
	创作絮语	(81)

外国推理小说	原著 [法] 莫里斯·勒布朗 8·1·3之谜	(82)
	日译 南洋一郎 汉译 陈漪伊	

外国童话	[法] 安德烈·莫罗著 胖人国和瘦人国	(142)
	沈淦 王国华译	
	[英] 杰姆·斯拉特著 蚱蜢和腌菜厂	(175)
	李 湛译	

历年国际儿童图书节献辞选译	(164)
---------------------	---------

[国际青少年读物理事会供稿 毕冰宾译]
[联邦德国] 叶拉·莱普曼 长满书的大树(164) [瑞典] 阿斯特利德·林格伦 披西班牙式黑斗篷的人(165) [奥地利] 埃利卡·利莱格 小马丁和他的书(166) [美] 门德特·戴扬 与书交朋友(167)
[英] 安格斯·威尔逊 致父母(168) [英] 尤安·艾肯 走遍天下书为侣(169) [澳] 柯林·提利 书中有一个活生生的世界(170) [联邦德国] 阿基姆·布罗格 读书怡情(171) [巴西] 莉吉亚·波隆戈·纽尼斯 书和屋(172) [澳] 帕特里莎·拉伊森 魔毯(172) [加纳] 格拉夫特 智慧罐(173) [加拿大] 莫尼卡·休斯 路(扉页)

中外文化交流	毕冰宾 儿童的节日, 书迷的狂欢日	(174)
	——关于“国际儿童图书节”	

简 讯	《雾锁桃李》创作讨论会在杭举行	(44)
-----	-----------------------	--------

新人园地	陈漪伊 学得轻松 学得有趣	(138)
------	---------------------	---------

美术作品	朱成梁	封面
	国际儿童图书节宣传画选载	封二
	杨春华 阳光下的小树林	封三
	张友宪 春光	封四

BF27/30



国际儿童图书节

1966—1990

路

——1990年献辞

〔加拿大〕莫尼卡·休斯

很久以前，一群爱冒险的孩子从“无知城堡”中飞快地逃了出来。黑夜降临了，夜空中响着可怕的噪声，鬼影恍惚闪动。原来他们这是进了一片漆黑的老林子，迷路了。他们找不到出路，只能相互依偎着取暖，等待着天明。

黑夜终于过去了，太阳升起来了。孩子们惊奇地发现，他们正在一条岔路口上，眼前有无数条路向远方延伸开去。每条路都是那么曲曲弯弯，让你看不清前面都有些什么，你只能猜想拐弯处藏着什么。

“我走这条路，”一个小男孩说着踏上了一条小径。不一会儿他就走到了一座中世纪的城池前，那城墙好高好高，墙上飘着好些旗帜。他勇敢地跨进那座城门，去冒险了。

“这条路看上去好迷人，”一位小姑娘说，“我猜得出拐弯的地方有什么好东西。”她走上了这条路，不久就登上了一条宇宙飞船，越飞越高越远，飞向银河系的中心，眼瞅着太阳系变得越来越渺小了。

又一个孩子大叫：“我要去找一把神剑，杀死那个把我们关在‘无知城堡’中的坏巨人。”

“我也去，”有人响应道。于是他们并肩踏上了与坏巨人作战的道路。

“我想看到全世界，每个国家、每个人我都想看见。我要听他们怎么说话，要跟他们的孩子一起玩耍……”

“我要知道这个世界是怎么一回事！为什么树叶落下来而星星却不掉下来。我什么都想知道！”

不一会儿，孩子们都走了，只剩下一个小姑娘。她的眼睛盯着一条洒满阳光的路，又看看旁边的其它小径。不少路已经有人走上去了，还有一些路在等待人们去探索。

她的手触摸到一棵树干，树皮非常光洁。她大喊：“这个地方好神奇，我真想知道它的名字叫什么。”

那条金光闪闪的路回答说：“我的名字叫图书馆。”

毕冰宾译

未来

WEILAI

第 18 辑



B712934



目 录

第十八辑 1990年9月

中篇小说	金曾豪 魔 树 (题图 插图 孙晓云)	(3)
	赵立中 人间真情少年时 (题图 插图 虞建)	(45)
	创作絮语	(81)
外国推理小说	原著 [法] 莫里斯·勒布朗 8·1·3之谜	(82)
	日译 南洋一郎 汉译 陈漪伊	
外国童话	[法] 安德烈·莫罗著 胖人国和瘦人国	(142)
	沈涤 王国华译	
	[英] 杰姆·斯拉特著 蚱蜢和腌菜厂	(175)
	李 湛译	
历年国际儿童图书节献辞选译		(164)
	[国际青少年读物理事会供稿 毕冰宾译]	
	[联邦德国] 叶拉·莱普曼 长满书的大树(164) [瑞典] 阿斯特利德·	
	林格伦 披西班牙式黑斗篷的人 (165) [奥地利] 埃利卡·利莱格	
	小马丁和他的书 (166) [美] 门德特·戴扬 与书交朋友 (167)	
	[英] 安格斯·威尔逊 致父母 (168) [英] 尤安·艾肯 走遍天	
	下书为侣 (169) [澳] 柯林·提利 书中有一个活生生的世界	
	(170) [联邦德国] 阿基姆·布罗格 读书怡情 (171) [巴西]	
	莉吉亚·波隆戈·纽尼斯 书和屋 (172) [澳] 帕特里莎·拉伊森	
	魔毯 (172) [加纳] 格拉夫特 智慧罐 (173) [加拿大] 莫尼卡·	
	休斯 路(扉页)	
中外文化交流	毕冰宾 儿童的节日, 书迷的狂欢日	(174)
	——关于“国际儿童图书节”	
简 讯	《雾锁桃李》创作讨论会在杭举行	(44)
新人园地	陈漪伊 学得轻松 学得有趣	(138)
美术作品	朱成梁	封面
	国际儿童图书节宣传画选载	封二
	杨春华 阳光下的小林	封三
	张友亮 春光	封四

上篇 绿岛

第一章

可怕的小岛

在一个很大很大的湖里，有一个很小很小的岛。这个小岛的形状近似于一个长方形，约摸有四个足球场那么大，却环抱着一个足球场那么大的长方形的“湖中湖”，形成一个“回”字形，实在是很有趣的。

小岛被芦苇滩重重包围，船是难于穿越苇丛停靠到环形的小岛上的。“湖中湖”——不如说“岛上湖”里也长芦苇，不过长得稀，长得矮，不知是什么原因。

一到夏天，这里是满世界的绿色，能把过往的风也染得绿了呢。到了秋天，芦花开得很野，一朵朵、一簇簇的絮花儿摇曳、飘飞，远看白蒙蒙一片，若走近去，芦花就俏皮地来钻你的鼻孔，粘你的头发和衣裳。

环形的陆地上长了些灌木丛，绝大部分是通体长刺的枸桔李棘。开芦花时，也就可以采到青的、黄的或者半青半黄的枸桔李果。枸桔李果有乒乓球那么大，太酸，不好吃，可弹性特强，可以当小皮球玩。玩过以后手上还长时间留下好闻的金桔味，这时可别揉眼睛。岛上不长灌木的地方都长满了萱草，五月之前一片碧绿，五月开花一片金黄。这些金黄的花就是黄花菜，甘甜里微微有些酸，多吃了就使人微微的有些醉意，据说能把烦恼忧愁忘了，所以萱草又叫忘忧草。这别名比本名美妙得多。

小孩子没一个不喜欢玩枸桔李果、采黄花菜



的。当然也喜欢芦苇丛。在那儿可以捉迷藏，可以削芦笛吹，还可以挖白生生的芦根和棕红色的野荸荠吃。大热天，把衣裤打个团，顶在头上，赤条条在苇丛里趟水，真有趣。苇叶儿知道人的弱点，专往人脖子、夹肢窝里刺，怪痒痒的；鱼虾喜欢到苇丛避暑，就在你小腿上、大腿上乱撞三、六、九，你不笑出声它们不罢休。

荒僻的小岛充满着迷人的野趣，眼看要成为孩子们的乐园了。

可是，从很久很久以前开始，大湖边的大人们就不敢上岛去，当然也严禁孩子上岛去。他们用诡谲而严重的口吻告诫孩子：“别到棺材岛去！千万别去。你敢去，打断你的腿！”几十年之后，当这些受到警告的孩子成了大人的时候，他们又用同样的口吻、同样的话来警告他们的孩子：“别到棺材岛去！千万别去……”

人们诅咒似地把这个小岛称作棺材岛。这个不祥的名字使小岛更加可怕。那个岛上的小湖确实使人想起可怕的墓穴。

这样的警告不是没有根据的，可怕的事实确实曾经一而再、再而三地警告过湖边的大人和小孩。早年许多敢于上岛的人曾经神秘地死于非命。

有一次，一个健壮的年轻人驾船经过小岛，听到芦苇丛中传出几个孩子的呼救声，急忙循声去营救……孩子不见了，那年轻人也失踪了。芦苇丛里漂出那条小船，小船上只有一件斗笠……

还有一次，两个孩子去那儿捉些螺蛳回来吃了，第二天都七孔流血死在床上。其中一个孩子的父亲去小岛放了一把野火发泄怨忿，回来不久就发了疯，一天到晚呼叫着“棺材啊！棺材啊！”叫人听了毛骨悚然。

棺材岛这个名字就是被一个疯子叫出来的。

这真是一个神秘可怕的小岛啊。

从此，人们不敢上岛去；驾船经过，也宁愿拐个弯绕道走，不敢靠近这个浮在水面上的绿色的“棺材”，只敢用惶悚的眼光，远远地看一看岛上那棵孤零零、黑森森的老树。

人们猜测这老树就是小岛的霸主。

那是一棵很老的，半枯的皂荚树。它出人意料地兀立在灌木丛中，逆光看去，活脱脱似恐龙昂起的头颈。深更半夜，时有猫头鹰阴鸷的哭叫。清晨黄昏，却时有喜鹊在树梢上翩然萦绕，唱着欢欢喜喜的歌。

老树像一个哭哭无常的怪老头，使人捉摸不定，疑窦丛生，给小岛笼罩了扑朔迷离的气氛。

人们一代一代传着那个警告：“别到棺材岛去！千万别去！”

某年春末，从水天浩淼处驶来一条小船。小船在芦苇荡中挣扎了半天，终于在黄昏时分泊上了小岛。

在船艄上把橹的是一个六十左右的老头子。在船头上把篙的是个十多岁的黑皮肤男孩子。长时间紧张的拼搏使他们疲惫不堪。

老头子肯定吃过千辛万苦，脸像一颗核桃，精赤的上身像一副剔光肉的鱼骨，所有突出的部分都见棱见角，使人会就此感慨起世事的艰难，人情的冷漠。

男孩子像一匹黑色的小马驹。脸蛋和头发都被汗污弄脏了，使人只注意到他的眼睛。他的眼睛里总闪动着一种惊诧的神色。

突然没有了风，偌大的苇荡奇怪地没一丝响

声。小岛上的一切似乎都屏住了呼吸，不怀好意地盯住了这条小船，盯住了小船上的老人和男孩。

老头可一点也不在意，用酋长似的目光巡视小岛一遍，无声地、轻蔑地一笑，搁下橹，“呸！”吐一口，扯下脏兮兮的肥裆裤，直对着人们一直不敢惹的神秘小岛哗哗地撒起尿来。

男孩子只穿一条红色的裤衩，仿效起来十分便当，可他不，就在船的另一边捧起水来喝。

老头说：“怕不怕？”

男孩子已喝完水，反问道：“怕啥？”

老头说：“怕不怕这地方？”

又是反问：“怕啥？”

老头说：“真的？”

男孩不回答，扯下红裤衩撒尿，射到老远，哗哗响。如果心里害怕，尿不会这么快就撒出来的，而且难于撒得远。

老头不再问，两手卡腰，目光如电，蛮横地喝道：“娘的，这里是我们的了！”他放声大笑，笑得放肆，笑得奇怪。

男孩子曲一根手指在唇间，用力打出一个尖厉的哨声。

一声笑，一声哨，如重锤击冰，一下子就把小岛阴险的沉默打破了。芦苇像被惊醒，沙沙地吵噪起来。

“咚——啪！”一声响，一条尺把长的鱼从水中跃起，落进船舱，白晃晃地啪啪打挺。

老头怔一怔，眉头一跳，明白过来，扑上去捏住鱼腮，另一手抓过一把斧子，咔一下就剁下了白鱼的头。那尾巴还在打挺。

老头举起鱼头，喊道：“娘的，吃鱼啦！吃鱼啦！点火！”

一线炊烟在小岛上袅袅升起，一会儿灰白，一会儿淡蓝，就像一个信号弹。

那棵老树一声不吭，冷冷地看着闯入者。老树逆着西坠的阳光，黑漆漆的就像一个从湖底爬上来的幽灵。

A 老树

这老树和瘦老头一样命运多舛。它的难以数计的年轮里记录着它不平凡的经历。

还是幼苗时，它被一只老山羊咬断了主干。对

一棵树来说，这是很麻烦的事。皂荚树充分地发展了它的两条支干。长到后来，两条支干之巨大十几倍于它的主干，远远地看，人们还以为这是并排长的两棵树呢。

它长成了一棵高大的树。随着太阳的东升西坠，它的翩翩的树荫几乎可以扫过小半个小岛。一次，那位白胡子诗人看见树梢上有一片树叶坠落了，心中一动，诗思顿起。树叶飘啊，飘啊，还没落到地上呢，老诗人已完成了一首关于落叶的诗的构思。也许，这是形容诗人文思的敏捷，但也可看出皂荚树的高大。

白胡子诗人用树上结的皂荚豆洗衣裳，还作过有关的诗，其中两句是：扬高嗓以呼野鸭兮，拾皂豆而浣衣裳。

白胡子诗人是一位大学问家，不知为了什么被囚禁在这个荒僻的小岛上。这当然是十分久远的事了，至今不再有人知道小岛的这一段历史，而历史书上又没有留下记载。

后来诗人死了，看守他的人也走了，岛上没了人迹，只偶尔有一两只水獭光临。

值得顺便说一说的是：老诗人生前亲手酿过几坛酒。看守人临走时把酒埋在老树下，好让诗人的冤魂来品尝。他们也崇敬老人的人品文章。

斗转星移，叶生叶落，不知多少年月过去了。

一个夏夜，苍天突然发怒。他吼着——那隆隆的雷。他挥舞起电与火的剑，狂暴地劈向皂荚树。一条支干轰然倒地，另一条支干焦了半边，而那条五尺多高的主干被恶作剧似地掏空了树心。这暴君又唤来大雨浇灭了青烟紫火，然后狞笑着，消逝在茫茫苍穹之中。他不让树壮烈地死，而要久久地折磨这棵孤独树。

皂荚树没有死，虽然变得非常的丑陋，活得非常的累。第二年春天，在它枯焦的残体上灿然长出一条新枝。新枝上的皂荚刺格外密集，格外尖利，似乎在表达它的怨愤和不屈。

在以后漫长的岁月里，被摧残的树到底没能相应地增加年轮；相反，漫漫岁月就像锈蚀和石磨一样把它的木质磨成黄色的细末，又变成褐色，变成黑色。它成了中空焦枯的一粒。有一年春天，它没能再长出新叶来。就在那一年，老诗人在老树上自缢而死（是自缢还是被害永远是一个历史的疑案）。奇怪的事情发生了：老树竟在初夏绽出了新

叶，而且从此一年又一年地叶生叶落，顽强地活了下来，举着仅剩的一枝浓绿，从春天举到冬天，又从冬天举到春天。

有人说，在树上缢死的人的灵魂会附在这棵树上。不知说这话的人是从何处听来的。

第二章

三代人的秘密

瘦老头叫老森头。这个历经磨难的老人是怀着满腔的怨忿来到小岛的。他像受伤的狗獾寻觅洞穴似的，寻觅着远离人寰的一隅。他终于找到了小岛。

他已对这片远离尘嚣的小天地了如指掌。

小岛的四周是个滩涂，时密时疏地长着芦苇丛。别看这苇丛青翠喜人，里头却藏着许许多多的阴谋。有些地方的湖泥浮浅，芦苇疏朗可爱，芦根白嫩嫩地露着，狐狸精似的诱人下水去挖，人下去就中了圈套。有些地方不长芦苇，却是一个水草窝子，任你“浪里白条”，在这儿也施展不开。腿一划，手一划，水就动，水草就像章鱼手似的来缠绕，你还能游泳吗？你还有活路吗？

老森头的竹篱上挑起过几副死人的骨架，可见那些可怕的传闻并不完全是虚妄的。他就是听到了这些传闻才来到这里的。他有一个秘密需要世代保守下去，正要找这样的人不敢靠近的地方。

老森头一点也不想去改变苇荡的险恶，这正是小岛与世隔绝的屏障。他只要把小岛怀抱着的“湖中湖”改造成一个养鱼塘，把岛上的枸桔李棘和忘忧草占领的地开垦出来种上庄稼，就足够维持生计了。

“湖中湖”有一个豁口和大湖相通。小船就从那儿进了“湖中湖”。上岛第一夜，他们就在船上过夜。

老森头很早就醒来了，坐在船头上再一次盘算他的开发计划，等待小岛的第一个早晨。

大潮很容易就托起了一轮新鲜的太阳，一下子就把小岛上的一切涂上了白金的色泽。一切失去了明显的轮廓和层次，好像一切都流动起来了。

唯有那老树冷冷地不动，似乎也在盘算着什么计划。

小男孩阿木从舱里爬出来。在这个绿色的天地里，他的红裤衩格外醒目，在白金似的阳光里犹如一团火焰。

老森头的小眼睛亮晶晶的，说：“阿木，我们要在这里造出半个天堂来！”半个天堂，这是他想了一半夜才想出来的。他这句话说得很响，很坚决，想让老树也听见。

阿木说：“索性造一个天堂吧。”其实，他并不知道天堂是个啥样子。

老森头继续他的誓言：“叫小岛长出最好的庄稼，养出最肥的鱼虾。那时，我们吃得好，穿得好，过上神仙样的日子。不过，神仙在天上不干活，不用出力出汗，累死累活。我们得干活，得出力出汗，累死累活。所以我们只能造半个天堂。懂不懂？”

阿木懂了。半个天堂已经很不错了。

老森头神采飞扬，捋起衣袖，喝一声：“那就出力啊！干活啊！”

他操起那把斧子，纵身上岸，向老树走去。他一上岛就觉得这老树不顺眼。他根本不相信老树有什么神灵，就是觉得不顺眼，就是觉得这半死不活的老树和小岛不协调，和他昂扬的情绪不协调。他在心里骂着老树：柴坯！柴坯！

走近了，却发现有几根枝丫还不是柴坯，还可以作他小屋的梁柱。要定居就得盖一座房子。他挥起斧子毫不留情地剁下了一根枝丫。

当他把斧子剁在又一根树枝上时，斧柄“咔”一声折断了。老头骂了一句粗话，将就着用没柄的斧子把一根小树枝削成了一支粗糙的斧柄。他一边装斧柄，一边得意地想：老树，我要用你的枝做成斧柄，然后用斧子来砍伐你！他睨视着老树，在鼻子里冷笑了一声。

可是，他忽然又改变了主意，没再去砍老树。世人把这棵老树视为怪诞之物，它不就是这片领土的保护神么？留下它，相信它是怪树的人就不敢到小岛上来了。

他把避开尘世看得比什么都重要。他在人世间实在已吃够苦楚了。他怀着对尘世过度的戒心、怀着为子孙创业的激情，要在这个小岛上开始他艰苦卓绝的挣扎。

从环洞桥那儿得到启发，他用有刺的枸桔李棘子编结成一个框架，然后用芦苇织成苇苫，一层又

一层地铺在框架上……一座圆顶的草棚造成了。谁也难以相信这么一座结实的房子是由一个老头和一个男孩用一把斧子构筑的。

岛上有蒲公英，这种草清热解毒，外敷又能止血。岛上有野艾草，这种草可以熏蚊虫。岛上有许多种草，最多的是忘忧草。

岛上没有蚂蚱，没有纺织娘，没有蚯蚓……好像没有其它的活物。当然，湖中湖里有鱼虾，最多的是螺蛳。祖孙俩就把这个湖中湖叫作螺蛳湖。

阿木一天到晚就水淋淋地捉螺蛳。他游水本领不错，像头水獭，老想把红裤衩脱了。光溜溜的痛快，反正小岛上没有第三个人。可他爷爷严禁他脱掉红裤衩，“穿上，立刻穿上！”他声色俱厉，本来很凸的眉棱更陡，两个眼窝陷下去成了两潭黑水。

老森头想出一个更便当的捕螺蛳办法：扎十几捆芦苇抛到螺蛳湖里，捆与捆用绳连着，最后把绳头拴在岸边灌木上。隔一夜，把苇捆子拉起来，上头就黑鸦鸦地栖满了螺蛳。

隔几天，螺蛳积多了，老森头就划船到集上去卖。他去的集镇离小岛很远，早晨出门，到太阳西斜时才能回来。他这么舍近求远，当然有他的心计在。

阿木要跟爷爷去卖螺蛳，爷爷总不许。哭也没用，闹也没用。

爷爷一走，阿木就以脱掉红裤衩作为抗议。

这男孩子看上去要比同样年龄的孩子高大，浑身像被太阳和水涂了一层棕色的釉，那眼球和牙齿就显得分外的白。这个大自然宠出来的孩子实在壮健，能把尿喷射到五尺之外。老森头对这个很高兴，有几个男孩子能把尿射到这么远？

他不敢到小岛四周的芦苇荡去。他爷爷曾经故意把他抛到一个泥沼和一个水草窝里去，让他吃足了苦头才拉他上来。老森头说：“孩子，记住了，从苇荡起，外头的世界都很危险，因为有鬼。”阿木说：“什么叫鬼？”老森头说：“鬼不让人透气。”阿木尝过不让透气的苦，知道鬼果然可怕。

白昼真是漫长。幸亏螺蛳湖很好玩。

他吐些口水在手指上，抹到肚脐上，用一只大脚趾试试水温，然后一纵身下了水。他赤裸的身体在水里一会儿呈白色，一会儿呈绿色，让长得高一点的水草尖端一会儿搔肚皮，一会儿搔屁股。他仰

躺在水面，含一口水，鲸似的向空中喷出一道水柱。嘴唇抵得紧，水柱就细，就喷得高，在阳光下幻化成一道七彩的虹。这是他的创造而不是模仿。他不知道世界上有鲸，甚至不知道世界上有许多人，许多山，许多水。

螺蛳湖里的虾不多，胆子却大。阿木伸手接近虾。虾感觉到了什么，可不逃，只把两根长须晃动，像在探索什么。阿木的手指被水浸得发白，蠕动着，越发接近了虾。这时，有的虾乖巧，把身体一缩，骤然向后退，接连几个后退动作弄花了人的眼睛，它乘机潜到深水去，不见了。有的虾傲慢，这时会光起火来，舞动它的螯，挺身来迎战，就成了阿木的俘虏。为对付那些乖巧的虾，阿木削了一根尖锐的竹刺，看准了扎下去。常常扎不准，这是水的光线折射在捉弄人。阿木不懂这个，以为青虾敏捷。青虾就和他搅着玩。

玩累了就去他的“沙床”睡。那是一片半沙半土的滩地，一面临水，三面围着棘丛；只要有太阳，总有一部分被阳光铺着，同时有一部分在灌木丛的阴影里。“沙床”上还长了些木板筋草，躺上去挺柔软的。

睡在“沙床”上听水，看天，神思自由得很。可惜供阿木回想和思考的太少。来小岛之前，阿木就被囚似地生活着，他所能接触到的人只有一个——爷爷。他以为他是爷爷生的。因为可回忆的少，希望和憧憬也就少。但他还是用力地幻想着什么。他希望有一天湖水变成了甜的，黄泥变得肉一样鲜，爷爷不再禁止他脱掉红裤衩……还有什么？想到的就这些。

苇丛里有一只小鸟悠悠地叫着，弯弯曲曲的花腔勾人魂魄。但走近那丛苇时，他想起了爷爷的告诫，就站住了。只是，他实在想看一看那是一只什么样的鸟；况且那鸟叫并不在苇丛的深处，离他很近。他习惯地用大脚趾探了探潮湿的滩地，向前走了一小步，脚下很坚实。又走了一步，依旧很坚实。苇丛里很凉快，苇叶很温柔地沙沙响着。鸟不叫了，“哧溜”一声飞走了，忽远忽近、忽高忽低地叫，叫得很惊惶、很忿怒。

拨开几根苇，他就看见一块稍稍凸起的草地上有一个用枯草和羽毛织成的鸟窝。窝里有三只肉肉的小鸟，小得只有他的大脚趾那么大。

他忘了爷爷的告诫，三步两跳就到了鸟窝旁

边，蹲下去，用手指轻轻地碰了碰正在睡午觉的小鸟。小鸟们一下子啾啾叫起来，拼命伸长脖子，把镶着黄边的喙张得老大，就是不睁开眼睛。阿木着慌了，啊呀！拿什么给它们吃呢？

他飞也似地跑回家去抓了一把饭来，一粒一粒地喂小鸟吃……

太阳西斜时，老森头卖螺蛳回来了，带回了孙子的棒棒糖，带回他的酒和猪头肉。

他们的晚饭挺丰盛。

螺蛳是现成的，放些酒和盐，炖一炖，很鲜。如果炖过火，吮不出，就去掰一枚枸桔李刺来挑着吃。虾是现成的，不用煮不必炖，用烧酒一泡，红得发亮，蘸蘸酱油也好吃。

老森头说：“阿木，今天做啥了？”

阿木说：“还是那样。”

老森头说：“这小鸟很好玩。”

阿木想把小鸟的事说说，又忍住了没说。那是一件违反爷爷规定的事。这一天他只记着这一件事。

阿木说：“是很好玩。”平时他不说这句话，今天说了全是因为发现了三只小鸟。

他们的小屋背靠着一个土堆，那棵老树就立在土堆上。这个土堆是小岛最高爽的地方，站在老树旁边几乎可以看到小岛的全部，还可以隔着芦苇看见苍苍茫茫的大湖。

他们这时就坐在老树旁边吃晚饭。

老森头坐在老树拱出地面的一条树根上，很响地抿一口酒。那一声“吱”充满了滋味，像铁鼠叫。他让那口酒在口腔停留片刻，然后徐徐往下流，在喉管、食道壁上划出一道灼热的长线，直至注进肠胃才放松牙关，睁开眼睛。这口酒不仅使他惬意，而且还奇怪地使他感动，睁开眼时，泪花也有了。他很感激这个小岛。

大湖在苇荡之外涌动着它的水，永远涌动着。老人的心里生出了岁月和水的古老的联想。他觉得自己正乘着一条船在水上航行。他用手摸着屁股下的树根，一遍一遍地告诉自己是坐在大湖里的一个小岛上，可他依然觉得自己在航行。可能因为酒，头有点晕，恍恍惚惚的……

几十年前，老森还是小森，二十多岁，精壮的一个后生。他穷，没有地，靠力气打短工。生就的乐呵性子，又在人生最富激情的年纪，一做活计就唱

山歌。他中气足，和些鼻音，声音稠稠的像麦芽糖。

“过路人问道：啥个生活最最苦？”

唱歌郎答道：车水摇船磨豆腐……”

山歌里唱得对，车水确是苦活计。那当儿总是大暑天，太阳光照在身上像黄蜂蜇似的。在暑气蒸腾的田野里车水的境况，没经过的人是难于想像的。

“三个人踏动仔六人水车轴啦，

一滴汗只换来三厘板水……”

真不假，车水的人就像拎出水面的鱼篓子呢，一霎时衣衫全汗湿了。汗衣粘在身上太难受，还会生痱子，若在偏僻处，车水的人便脱得一丝不挂的。年青的脸嫩，或倒过两只裤管围在腰里，或在腰间挂一升破蓑衣片。熬不得了就越到河里泡一泡，凉一凉，然后爬起来再车水。

这种时候，小森竟还唱山歌呢！他把一个破脚炉盖用绳串了挂在扶杆上，唱几句山歌就“哟”地一记，作为伴奏。

“伊汪呀汪，种田人攀在车轴上，大汗小汗，吃三碗薄郎汤，照样踏动千朵浪——哟！伊汪呀汪，有钱人外床翻里床，伤风闷汗，勿如出脱宿汗吃块饭菜两面黄——哟！……”

古老的车水山歌有吱吱呀呀的水车声伴着，哀婉而忧伤。可小森唱起来就多了一种韧劲，多了一种庄稼人的幽默。

车水是和火神爷肉搏。水车停转，稻田一断水，稻禾就会蔫了、萎了，所以连吃饭都没工夫回村里去。

送饭的是东家的女儿叫秀秀。她挑着两只饭篮子，不敢走近，老远歇在柳树荫里，也不声言，捡块泥疙瘩抛到树冠上。知了一吓，霎时哑了。这是开饭的讯号。

正经穿裤子的只有小森。总是他到树下来接饭篮。

秀秀说：“小森，是你在唱山歌吧？”

小森说：“好听吧？”

“不好听。”

“那你把耳朵闭上。”

“呸，你才会闭耳朵哩，像猪那样。”

“猪是啥样？”

“猪的耳朵大、能动，这样，这样……”

“哈哈……”

“咯咯咯……”

……

年青人就是这么开始相识、相爱的。

秀秀家算不得大富，但到底是有水车的人家，而小森连一寸土地也没有。伙伴们为小森担心：这事怎么成啊？

小森和秀秀想出一条妙计来。

那一次秀秀一家人都在船上。船进湖荡，秀秀朝小森挤挤眼睛，装作失脚，“哎哟”一声掉下水去。船上会游水的只有小森，一家老小一片声喊：

“小森，快救秀秀啊！”小森展身一跃，翩翩然，那身姿端的出色。秀秀没喝几口水就被小森救上船来，可是回到舱里哭来却显得惶恐得很。秀秀的父亲听出哭声有异，又见小森在船艄上发呆，知道生出枝节来了。回到家里，秀秀父亲问起房门问秀秀：

“秀，你怎么了？”秀秀两手掩面只是哭。父亲说：

“你放心，如果他救你时得了你的秘密，也不要紧的，我给他点好处，再吓吓他，他不会把秘密说出去的。”秀秀在哭声里隔一句白：“嘴长在他身上，保得住吗？他说出去，我就寻死，不会隔夜的……”秀秀的母亲叹了口气，说：“只有一个办法了，把小森招进门来当女婿，好在他是个孤儿。”秀秀听得这一句，偷眼从指缝间盯住了父亲的嘴。她心里挺紧张的，成不成全在父亲一句话上了。父亲终于答应了。小森当了上门女婿。

这一段门不当户不对的婚姻，外人是百猜不中，百思不解的。

其实迹象是有的：自从小森结识了秀秀，就再也不唱《蛇女》那首山歌了。不过，这一点没有一个人注意到。

一场兵火使秀秀家顷刻败了。秀秀父母又大病大医，几乎花尽了所余家产，还是没有保住性命，相继去世。几经磨难，小森和秀秀只分蛋吃，不分梨（离）吃，越发的恩爱。人们对这种神秘而美丽的姻缘赞叹的赞叹，嫉妒的嫉妒。秀秀是个标致



的女人，脖子如蚕豆腐似的白嫩。

有一次，男人们聚在一起喝酒。到了脸红的红了、白的白了，有人一声提议，大家起哄要小森说出和秀秀结合的秘密。小森这时连生日也记不清了，硬了舌头说：“那天秀秀落水，我，我救了她……”

大家失了兴趣，说：“是你丈人谢你救命之恩？”小森挥挥手：“哪里！那是我和秀秀串通好了的，她是故意掉下水去的……”年轻人喜欢这种传奇故事，来了兴致，逗、激、套一齐上。小森再管不住舌头了，那舌头滚呀滚呀，就要把一个要命的秘密

说出来了。在场的唯一一个长者叫老松的，要紧处吼了一声：“小森，秀秀来了！”这一句话是诈，可小森如兜头着棒，回过神来了；狮子般一声吼：“龟儿子，你们要害我了！”把酒桌掀翻，夺门而出，打成一桶井水，哗啦啦浇在自己头上。

次日酒醒，小森后怕得要命。秀秀听了，漠然一笑，叹口气，说：“你们这些人啊。”

小森“要害我了”一句话，撩得后生们愈加好奇，几次来要扯小森喝酒。小森总是板起脸回一句：“戒酒了！”倒是秀秀心肠软，有一次小森淋了冷雨，秀秀怕他受风寒，就沾了一瓶酒让丈夫喝。小森咽下两口口水，咬咬下嘴唇，说：“这东西坏事！”把那瓶酒摔在门外。秀秀去扫碎瓶子，眼睛里噙了泪。小森走上前去，扳住妻子肩膀，说：“秀秀，我这不是怪你呀。”其实秀秀早理解的，这泪不是因为委屈，而是因为感动。她扑在丈夫胸脯上嘤嘤地抽泣起来。她觉得宽慰，丈夫宽厚的胸膛是顶靠得住的。

湖和河交接处有一道套闸。小森夫妻自愿背井离乡去看管闸人。离开村子前，夫妻俩去向老松叔拜别。他们认定老松是他们的救命恩人。若是那天酒后小森说出了秘密，那后果真不堪设想啊！

套闸在荒僻处，人迹罕至。离了故土，离了人群，生活的乏味是难以描述的。酸也熬得，苦也熬得，最难熬的是没有滋味。他们咬着牙关过下去，因为他们需要一个安全的环境。这里只有匆匆来往的船只，没人知道夫妻死守着一个要命的秘密。

秀秀怀孕了。有一个孩子，对于他们寂寞的生活意味着什么啊！他们兴奋，但又担忧，怕未来的孩子再像母亲，得一生保守一个秘密。

高兴和忧愁绞在一起是最折磨人的了。在这种折磨中，他们忽略了一件事。直到秀秀临盆时，他们才突然意识到这件事的严重：怎么接生？

秀秀坚决不让叫接生婆。当然还是为了保住那个秘密。

偏偏又遇上了难产，作孽。

秀秀一脸汗。小森也一脸汗。

小森动摇了：“秀秀，我去叫接生婆吧……”

秀秀瞪着血红的眼睛，盯住枕边的剪刀，咬钉嚼铁一个字：别！

孩子终于生下来了。失望的乌云和悲痛的潮水一齐压下。秀秀昏过去了，她的女儿像她一样有一

个秘密。

古老的山歌《蛇女》这么唱道：“前世作了孽，今生长条尾，山前有蛇女，一世勿嫁人……”

秀秀嫁了人，而且嫁了一个爱她的好男人。可是命运捉弄人，她还是没有逃过。

等秀秀醒过来，小森就劝她：“秀秀，别难过，各人头上各片天。世上的事难说死，好的能变坏的，坏的能变好的。”

这话说得有理。成全他们婚姻的好事就是坏事变过来的。

秀秀也想开了些，但反而哭起来。那孩子也响亮地哭，像要和妈妈比赛。秀秀不哭了，孩子也就笑。

看来一切都会好起来。

可是，祸殃马上就降临到这个家庭。祸根就是那把锈得不很严重的剪刀。破伤风病毒侵入了秀秀的身体。

秀秀死了。临断气时，她叮嘱把她埋在无人走到的芦苇小洲上，不要碑，不要坟包。她要不留痕迹地消失在远离人群的地方。

多么自尊的女人！

他们的女儿叫妮妮。有人叫她闺女。

多少年过去了。小森成了老森。妮妮出脱成一个端庄的姑娘。

有一个船队三天一次定期经过套闸，妮妮总抢着去开闸门。老森看出女儿和船上的一个叫大象的后生相好上了。老森吓了一跳：那大象能说会道，嘴唇特别薄，跟着船队走南闯北，怎能守得住秘密！

老森头终于想出了一个“万全之策”。经过一番周折，老森用“扳钮结亲”的硬手段招进一个哑巴青年作为上门女婿。妮妮病倒了，粒米不食。老森头不远百里，千辛万苦找到大象的家乡，冒着落井的危险，在大象家的井壁上摘回一把凤尾草，熬汤给妮妮喝。据说这能治相思病。

迷信的古方是可笑的，倒是父亲的一片苦心感动了妮妮。妮妮强打精神过起日子来，一年后生了一个儿子。这孩子又像她，也带着个秘密出生。

哑巴个性暴躁，动不动发火打人，最不能忍受的是他动不动就用手势比划，表示对妻子的厌恶，表示他的委屈，最后终于用手势泄露了妮妮的秘密。妮妮怨恨之极，投了长江，连尸首也没捞着。

哑巴吓得逃了。

老森头把对妻子和女儿的爱集中起来，化作了
对世界的恨。过了几年，他把房屋换了一条小船，
带着孙子到处漂流。他不再信任任何人，他确信他
的孙子无法在这个世界生存下去。他终于找到了这
个与世隔绝的小岛。

老森头的孙子当然就是阿木了。

往事如烟，往事如雾……

这时，小岛四周的苇荡变成一片暗蓝色的烟
雾，小岛似乎也在微微地颤动，快要被越来越粘稠
的烟雾溶解了。

老森头说：“阿木，明天我们把枸桔李砍掉，
种上西瓜。”在这个小天地里，他想笑就笑，想哭就
哭，想做什么就做什么。这真是迷人的半个天堂。

阿木说：“枸桔李有很多刺。”

老森头说：“我们有斧子，不怕。”

是的，他们有一把斧子。

老森头哑哑地唱起一首山歌来。这首山歌几十
年前他常在水车上唱的：

“山歌好唱口难开，
樱桃好吃树难栽，
白米饭好吃喷喷仔香啊，
一粒谷要用七滴汗水换得来……”

这时，阿木在想：明天要给三只小鸟喂些虾肉
吃。

那老树一点也不受山歌的感动，仇恨地窥视着
这祖孙俩。

B 小藤

很久以前一个秋天的早晨，一只小鸟在皂荚树
的枯枝上小憩。被岁月蚀空的树心，黑森森的，小
鸟一眼瞥见那是一个可怕的深窟。它惊叫一声，惶
惶逃去。从小鸟的喙间掉下一颗红色的果实，坠落
在老树深深的伤口底部。伤口有五六尺深，就像一
口井。

春风没有留意“井”底的种子。春雨在“井”
底试用木屑营造生命的温床，也不过是逢场作戏。
然而，种子发芽了，努力舒展身肢，两个叶胚像婴
儿张启的嘴唇，兴高采烈地预备承接阳光。然而它

失望了。太阳在顶口徘徊，无法把金色的馈赠递到
它的手里，喂到它的唇间。幸亏在树干上有一些筷
子那么粗的小孔，到太阳东升和西斜的时候，便有
几束淡淡的阳光射进“井”来。

小苗终于没有垂下它的头。它仰脸可见洞顶上
老树的那一蓬绿叶。或许，正是这个绿色的、生命
的火炬打动了它，感召了它。从此，小苗每天紧张
地等待着晨昏时分太阳在小孔里的那匆匆的一瞥。

一片叶子，一片叶子，又生出一片叶子……

原来是一棵枸杞藤。不是树。

枸杞藤长到够得上最下边的那个小孔了。小孔
外面是一个多么宽阔、多么灿烂的天地啊！蓝的
天，白的云；绿的叶，红的花；像阳光一样多的
水，像空气一样多的阳光！

枸杞藤是可以从小孔伸出头去摆脱恶劣的环境
的。这儿有无穷的寂寞和异乎寻常的艰辛。

可是，它不。

它的选择更为高远，它要把那宽阔的顶口作为
突破口。顶口离地有五六尺，一个绿色的、生命
的火炬在那儿燃烧，在那儿召唤。它抖擞起精神，每
天更紧张地等待着那一束短暂的阳光……

起先，老树没有留意长在它肚子里的小藤苗。
漫长的年月里，在它的伤口里曾经不止一次地萌发
过夭折的幼芽。直到枸杞藤出乎意料地放弃了从小
孔解脱的机会，执拗地向上冲击时，这苍老的树才
百倍地器重它。它第一个理解了它。不错，如果从
那小孔出去，它至多只能佝偻着长到筷子那么粗。

不过，老树对小藤能否成功，一点也没有把握，
只是为这种精神所感动。要知道，枸杞藤毕竟
是只能长一二尺高、筷子般粗的路边的藤蔓呀。

枸杞藤却发现这囚地也有有利之处。深秋的风
很难撕掉它的叶片，使它比其它的枸杞藤获得更多的
积蓄养分的时间，而且还能依靠老树站得笔直。

它一举长出一枝旁枝，像一只手似地伸出小孔
去，伸向慷慨的太阳和雨露。

第三章

半个天堂

天还没亮透，阿木还在梦里喂小鸟，就被爷爷
摇醒了。

爷爷问：“你看见斧子了没有？”

阿木用手背揉揉眼睛，说：“总是放在灶边的。”

灶头边没有斧子。

老森头满棚子乱翻。阿木也起来帮着寻找。今天，他们要披荆斩棘开荒种西瓜，全仗着这把斧子呢。

斧子无影无踪。

阿木昨晚临睡时还见斧子在灶脚边，这小岛又没有第三个人，怎么会不见呢？

阿木往床上一倒，说：“碰见鬼了！”

老森头发火了：“怎么还挺尸！快起来，开荒了！”

阿木伸伸懒腰。没斧头还怎么开荒呢？

老森头只顾往外走，一边走一边啃一个隔夜的饭团。

当阿木走出草屋时，老森头已抡起棍子在扫荡棘丛了。

枸桔李棘扎根深，杆子又极韧，被树棍击斜了又很快反弹，很气忿地飞起几片叶子。

老森头抡了一会树棍，见效果不大，就丢了棍，咒骂棘丛，骂声里夹着喘息。

喘息稍平静，老森头就徒手去拔枸桔李棘，倾斜着身体，一声喝，一棵枸桔棘子拔离了地面。

阿木说：“当心！有刺的。”

老森头头也没回，又去拔第二棵。

阿木把小褂子一脱，往手心里空唾一口，搓一搓，也向棘丛走去。

这回是爷爷说了：“当心！有刺的。”

阿木避开棘刺，双手抓定一株棘子，使劲摇了几摇，然后用力拔。脚下的泥土在簌簌地动，那是枸桔李的根蔓在地下折断、滑动。太用劲，身子太倾斜，棘子离地时，阿木摔了个屁股墩子。

爷爷呵呵笑了。

屁股好疼，好酸，阿木的表情难于描摹。

爷爷的情绪很好，一边拔棘子，一边打趣念小孩子的顺口溜：“三月三，打花伞；打花伞，去爬山；到半山，踩青苔，啊唷喂，屁股跌成三爿三，三爿三……”念着念着，没提防也摔了个屁股墩。这下子可真是“啊唷喂”了。

阿木哈哈大笑。爷爷也笑，是那种“酸笑”，只有屁股摔酸时才能这么笑。

阿木接着念：“屁股跌成三爿三，捡起花伞遮屁眼，啊唷喂，哪里来的小瘪三？”

两人又笑，好快活。

不一会，他们的身后就出现了一片黑油油的土地。早晨的阳光穿透淡蓝的薄雾，使小岛变成一片微紫。新翻的土地幽幽地散发着一股温馨的土腥味。

阿木不小心被棘刺扎破了手，赶紧去吮沁出来的血。

爷爷看见了，说：“不要紧，这岛上有药。”他到了系船的地方，那儿有几丛蒲公英，也叫观音草。爷爷摘些叶片揉了揉，让阿木贴到伤口上去。阿木发现爷爷手上也有几处扎出了血。

阿木问：“爷爷，你痛不痛？”

爷爷反问：“你痛不痛？”

阿木说：“不及你痛，你有几处在出血。”

爷爷说：“爷爷是老皮肤。你歇着吧，别拔了。”他自己又向棘丛走去。

阿木说：“你怎么还去拔？”

爷爷没回头，说：“不吃点苦，不流点血汗，怎么种出大西瓜啊？”

老森头知道，再拔掉一些棘子，那把斧子就会出现。那斧子就在前头棘丛里，是他藏在那儿的。他有意要让孙子对创业的艰难有更深的体察。孙子是个孩子，前头的路还长，而且一定会比其他人更艰难，得从小磨炼他。

老森头心里很高兴，只需用脚，就能感觉到这片土地的肥沃。这是一片打个篱笆桩子也会发芽的好地啊！更使他高兴的是，他看见阿木也在向这里走来了。能吃苦耐劳，好！

用了三天时间，爷孙俩就开出了一大片土地。

又过了三天，他们还没来得及把瓜秧种下去，黑油油的土地一夜之间又变得绿盈盈的了。原来拔掉的忘忧草一下子又长出了新芽。

爷孙俩只得再拔草，爷爷上次忘了告诉孙子要斩草除根，这次孙子像爷爷那样把草根也一一挖了出来。

没过几天，下了一夜小雨，黑土地又变成绿的了。那些草似乎不是从土里长出来的，而是像雨一样洒落下来的，不是已经斩草除根了么？

经过几个回合，爷孙俩才明白原先是小看这些草了。看似柔弱的小草顽强得可怕，远比那些貌似

张牙舞爪、剑拔弩张的棘子来得厉害。

忘忧草的根下还有根，那就是像山芋那样的块茎。块茎蛰伏在很深的地下，要挖出一个来非得出一身汗不可。这下子可苦了爷孙俩了。

阿木无意间把挖出的几个块茎塞进一块不知哪儿来的水牛头骨里，没过几天，那些块茎得了雨水，硬是把水牛头骨撑裂了。阿木曾经用斧头敲过牛头骨，用尽力气也没能敲裂。如今它竟让块茎不动声色地撑裂了，真了不得！

块茎里储满了生命的力量。生命的力量是不可遏止的。

造半个天堂，谈何容易！

爷孙俩每天价赤膊上阵，和小小的忘忧草展开了土地争夺战。

挖出的块茎堆成了一个半人高的堆。那些块茎顽强地长出根须，长出叶子，互相纠结，最后成了一个老大的绿色的生命之球。这也是爷孙俩建造半个天堂的奠基纪念塔。

这一段时日，他们很苦，可也很快乐。半个天堂还没建成，可他们觉得已经提前过上了半个天堂的生活。

不过，那个“生命之球”越来越像一个绿色的鬼怪的头颅了。

这个小岛上老是会出怪事。

C 藤与树

土堆上站着半枯的老树，枸杞藤生长在它的伤口里。

不知多少年过去了。多么艰难的岁月啊。

老树身上有多少个洞隙，枸杞藤就向外长出多少根枝条。它让这些枝条尽可能多地长出叶片，让这些叶片尽可能大地展开。

没有另一个生命比它更珍爱阳光了。

它的每一条根脉得花多大的力量才能钻透半朽的老树进入土壤呢？难，可它必须钻透，必须伸出许许多多的根须去探索。

根须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旋着，钻着，大多徒然成了一个死结，可毕竟有的突出重围，扑进了大地的怀抱。

没有另一个生命比它更珍爱土地了。

老树怀着这坚强的藤蔓，像怀着一颗搏动的雄

心。它也不可思议地每年长出十几枚皂荚豆来，挂在它唯一的活枝之上。它不会讲鼓励的话，它就靠这十几枚皂荚豆来表现自己的秉性，表达自己对生命的看法。

第四章

红 裤 衩

在和忘忧草不断的搏斗之中，小岛上的西瓜蔓越长越长。半夜去瓜地里蹲着，能隐约听得吱吱唧唧的声响。那是根须在地下吸吮，是瓜蔓在伸展，是卷须在旋转，是含苞的花在绽放……

开花了！一朵朵淡黄色的花在阳光下金子似的晃人眼睛。

到这时候，老森头才想起一个重要的问题：小岛上没有蜜蜂光临。

老森头不懂得人工授粉，单知道缺少了蜜蜂，花开得再好也难坐果。他想起有一回船过七里滩时看见树梢上挂着一个野蜂巢，决定把野蜂巢摘到小岛上来。

这一次，老森头得把阿木带去，因为他的不灵捷的老身骨是难以爬上那棵树的。

老森头摇橹，阿木就扭橹缆绳。他驾的船有灵性，缓缓疾徐左右进退都把握在他手中的橹上，再不需撑篙了。

船在苇荡里走，沙沙地，潺潺地。沙沙是苇叶摩擦船舷的声音，潺潺是船头击水的声音。小船在水草窝子和搁底暗埂子之间擦身而过。天底下恐怕只有这老头认得这条蛇形的水路。

阿木挺兴奋。这么多日子，爷爷从来不许他离开小岛。

芦苇深处窜出来的风阴凉得很，把阿木身上的肥裆黑长裤鼓成一个大气包。肥裆长裤里面还有那条红裤衩。等一会，他还得穿上那件厚厚的夹袄。这是爷爷的安排，由不得阿木自己。他对爷爷有点惧，凡是爷爷说过三遍以上的话，他从不违拗。“就这么办！不听老人言，吃苦在眼前。”爷爷总这么说。

阿木偷喂三只小鸟的事是背了爷爷的。他不悔，倒要看看不听老人言会吃点什么苦头。三只小鸟长得很快，已经长出灰色的羽毛了，喙边也不再黄

得鲜妍。

眼前一豁亮，小船窜出了芦苇荡。

大潮浩浩淼淼，波浪一层一层向远处滚去，一直消逝在淡蓝色雾气弥漫的遥远地方。倾斜的天空从上面挂下来，也消失在淡蓝的雾气里。

阿木对湖景并不陌生，相反是太熟悉了。他常在老树那儿眺望大潮，只不过和大潮隔着一片绿色的苇荡罢了。他常常想：那水天相接、有时淡蓝、有时灰白的地方，会是什么样子呢？

在未来这个小岛之前，阿木也是住在大湖边上的。他们家是守闸的，那闸就在河和湖交接的地方。在闸上，面向大湖，可以看见这样的天光水色；背向大湖，可以看见一片斑驳的沼泽地。沼泽地和天空交接的地方有一座绵延很长的秃秃的山。爷爷说山上有狼，有山魈。那都是要吃人的。它们吃人就像人吃鱼虾一样平常。

顺风。船走得很快，不一会就到了七里滩。其实这是一个半岛状的滩地，长满了枫杨和柳树，绿汪汪的荫凉，知了闹成一片。

祖孙俩系船上岸，背着手，仰着脸往树梢枝叶间找寻那个野蜂巢。还是阿木眼尖，找到了蜂巢，在一棵高高的枫杨树上。

老森头让阿木穿上夹袄，还拴紧了袖口，又在头上包上一块纱，以防野蜂的袭击。还未动作，阿木已经汗流浹背了。老森头还带了只麻袋来，反复教阿木如何把蜂巢兜进麻袋，如何赶紧收住袋口，掐下蜂巢。

阿木很轻松地往树上爬，悄悄地向蜂巢靠近。蜂房不小，像一个倒垂的莲蓬。

这时，三个男孩子呼啸着冲进树林子。他们和阿木差不多年龄，是来粘知了的，都拿着粘竿——竹竿上拴个竹环，竹环上绕满了蜘蛛网。

老森头吆喝着，让他们别太靠近。

其中一个小光头是他们的头儿，蛮声蛮气地说：“哈哟，柳林子是你家的吗？”

老森头说：“你不怕野蜂蜇吧？”

小光头把下巴翘得老高，说：“比你还不怕！要帮忙吗？我粘竿上的蛛网能封死蜂房口。”他已经看见了树上的阿木。语气忽然友好起来。

阿木爬得挺利索。老森头不无自豪地说：“喏，上头是我孙子。”

男孩子对这一类有趣的冒险总是感兴趣的。三

个孩子就在树下七嘴八舌地为树上的阿木出点子。

阿木的手已经能够得到蜂巢了。孩子们立刻止了噪吵，屏息静气，紧张地等待着阿木的行动。只有知了还在不要命地嘶叫。

蜂房显得很和平，有几只野蜂在六角形的巢孔上逡巡放哨。

阿木用一条腿勾住树干，腾出双手，张开麻袋口，极缓慢地向蜂房接近，接近……

放哨的野蜂觉察了。有几只蜂一撅屁股进巢去报警；有几只蜂展翅飞离蜂巢，打个盘旋，向阿木凶狠地扑来。

老森头喊：“快！”

麻袋套住了蜂巢。阿木揪紧袋口，用力把蜂巢拉离树枝。蜂巢掉进麻袋里。麻袋里立刻响起愤怒的嗡嗡声，听起来让人发怵。

那几只飞离蜂巢的野蜂连连向阿木进攻。幸亏阿木身上有了防护，使野蜂的疯狂进攻不能生效。

树下那帮孩子兴奋地喊着：“快下，快下！”

穿的是爷爷的衣裳，由于宽大，蜂刺无法刺达阿木的皮肉。可是，当阿木向下移动身体时，屁股贴紧了裤子，给了野蜂一个机会。阿木的屁股上中了一下，一阵厉害的灼痛使他不由得“哇”地叫了一声。

小光头着急地喊：“别松手！”

阿木腾出一只手来拍死了两只野蜂，忍住痛向树下行动。阿木太性急了一点，离地三尺左右时再不肯逐次移动手脚，一下子跳了下来；打个趔趄，抓麻袋口的手不由得松了一下。一群野蜂轰地窜出麻袋。

小光头机灵透了，赶紧发一声喊：“快跳湖！”飞奔几步，一纵身跳下湖去。另外两个少年不敢怠慢，也忙不迭跳了“水冬瓜”。

老森头躲在一棵大树后边，一动也不动。蜂眼是复眼，对于静止的东西看不大清楚。

三个黑皮少年吐完一口气，刚在水面上露出头来，那些在水面上盘旋着的野蜂就凶狠地向他们俯冲。逼得他们又潜水下去。如此折腾了一会，失巢的野蜂才落荒而去。

阿木脱了外衣，只剩条红裤衩，抱着树干在那里痛得哼哼。老森头仔细地把麻袋口扎紧。

小光头水淋淋地从水上来走进林子，又返回去在湖滩石块上剥了些青苔，跑向阿木，说：“蜇

在哪儿啦？”

阿木一边哼，一边指指屁股。

小光头说：“用青苔一敷就好了。”一边使劲在手心里搓青苔，一边说：“我来帮你敷青苔，快把裤衩脱了露出屁股来。”

小光头的最后一句话，在老森头听来如同一个响雷。不得了！若是当着这帮野小子露出阿木的屁股来，可就完啦！

阿木一点也不知厉害，还以为天底下人的屁股都和他的一样呢，伸手就要把红裤衩褪下来。

老森头大吼一声：“阿木！”

这一声，就像狮吼似的怕人，把阿木和小光头都吓懵了。

另外两个男孩也上了岸，把湿裤子脱了，赤条条地向树林子奔来。

老森头又吃一惊。不得了！如果让阿木看见那两个光屁股，也就麻烦啦！老森头永远不让阿木的屁股被外人看见，也暂时不让阿木知道自己的屁股不寻常。他还小哇。

老森头顾不得许多了，把手中的麻袋向奔过来的光屁股男孩掷去，一把推开小光头，挟起孙子没命似地向小船逃去……

D 夜莺的月亮

阿木每天几次去拜访芦苇丛里那个鸟的家庭。到后来，那一双老鸟也和他熟悉了。

小鸟们一天天长大，羽毛渐丰，从外表看简直和它们的父母一般大小了，只是羽毛的颜色更鲜艳一些。背上的羽毛是灰褐色的，腹下是白色的；身上的羽毛叠得很紧，尾羽却显得松些。这是一窝褐头鹪，夜莺的一种，鸣叫声银铃般好听。

小鸟们要学飞了。小鸟展开双翅，由父母抬着送上老树梢，然后蹬腿展翼从上面起飞……

学会了飞翔的小鸟一只只飞走了，离开了父母，离开了小岛，不再回来。

阿木想：它们飞到哪儿去了呢？

阿木多希望把它们留在小岛上啊。外边风霜雨雪多苦哪，还有老鹰、毒蛇，多险哪。

阿木留下了最后一只小鸟。他用苇杆扎了一只鸟笼子，放些饭粒，放些清水，还用柔軟的干草叶子和羽毛为小鸟做了一个小窝。

这只小鸟其实已经会飞，而且曾在父母的帮助下离开过小鸟，飞渡过大湖了，只是还恋着苇荡，还想和阿木告别，才又飞回到小鸟来的。没想到，阿木把它囚禁在小小的鸟笼里了。

它多委屈啊，就拼命在鸟笼子里飞窜冲撞，想以此来诉说它的意愿。

老森头说：“生鸟刚进笼子，得在鸟笼外蒙上黑布，让鸟忘掉外边的天地。”

阿木找来黑布，把鸟笼子蒙了起来。他想，既然是夜莺，必定是喜欢黑夜的。他总在夜里听到夜莺动听的歌唱。

夜莺怎能忘得了辽阔的天地呢？笼中一片漆黑。可夜就是一片漆黑么？

夜莺是夜的歌手，可是它不能忍受此如寂寥的黑暗。夜莺是自由的歌手，夜是多姿多彩的天地。夜莺歌唱夜，是因为夜的美丽，夜的温馨，是因为夜孕育着明媚的朝曦。难道有如此漫长不旦的黑夜么？

笼中有清甜的水，有喷香的蛋黄拌着的米粒。可夜莺紧紧地闭上嘴；胸中充塞着气愤和悲伤；心弦绷紧搏动，越绷越紧。它思念它的苇荡、它的大湖、它的蓝天和蓝天上的白云；思念它的夜空和夜空里的月亮；思念它的父母、同胞还有其它的飞禽。它也思念阿木——那个给了它们一家许多食物、许多温情的学舌鸟语的少年。它只认得苇丛里的那个少年，它不知道或者不相信囚禁它的也就是那个人。

思念使它的怒火越来越旺，它窝到鸟笼的一角，把浑身的力量集中到嘴上，奋力地给黑幕以一啄。

黑幕是绷紧了的，这一啄竟被啄出了一个小小的孔。一束银色的光芒立刻从小孔挤进来，灿烂夺目，恰如夜幕上银色的月。

这个小小的月亮使它回想起许多美妙的月夜。它是夜莺，夜莺属于夜，夜属于夜莺。夜是夜莺的故乡，所以夜莺一生在歌唱着夜，歌唱着月亮……

黑布的经纬是有弹性的，那个银色的小月亮越来越小，最后消失了。又是一片黑暗。

它不能失去光明，不能失去月亮。它又奋力啄去，小月亮又出现了。

它生平第一次奋力的啄，是在蛋壳里。蛋壳被啄破，呈现在它面前的是一个无限辽阔，美不胜收